



大陆架界限委员会

Distr.: General
26 February 200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十三届会议

2004年4月26日至30日，纽约

关于编写划界案提交大陆架界限委员会的训练手册大纲*

1. 海洋事务和海洋法司与共同协调员哈拉尔·布雷克和加洛·卡雷拉协作，正在草拟关于依照《联合国海洋法公约》（《海洋法公约》）第七十六条和附件二编写划界案提交大陆架界限委员会的训练手册大纲。担任委员会成员的这两名协调员拟出手册的总纲，并在具有广泛代表性的基础上，从委员会内部和外部邀请一些合格专家参加手册的编写工作。手册中的一些模块由这两名协调员本人编订。
2. 拟订训练手册，是为了协助沿海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编制关于扩展到从测算领海宽度的基线量起200海里以外的大陆架外部界限的数据和其他材料。因此，手册将极其有助于发展中沿海国建立能力，以履行其向委员会提交划界案的义务。
3. 训练手册将用于根据委员会编制的大纲（CLCS/24）举办的课程，目标是：
 - 使沿海国技术人员充分了解在确定200海里以外的本国大陆架外部界限方面必须遵循的所有程序，以便这些界限具有确定性和拘束力
 - 简要说明编写划界案需要哪些技术和科学数据
 - 使沿海国技术人员和其他人员更加了解需要如何利用各领域的专门知识，以满足《海洋法公约》第七十六条和《委员会科学和技术准则》（CLCS/11 和 Add. 1）的技术和科学要求
 - 通过实习，训练沿海国技术人员编写一份大陆架外部界限划界案

* 本文件迟交，是由于需要同委员会编辑委员会主席和委员会其他成员进行协商。



4. 希望国家技术人员通过课程所取得的经验将使国家政府可以：
 - 根据其向委员会提交划界案的时限，评估本国情况的复杂性和费用
 - 决定国内所需要的机构框架，以组织和编写提交委员会的划界案
 - 评估划界案中有多少工作可以由本国人员完成，有多少其他专门知识和技能仍需从外部引进
5. 海洋事务和海洋法司正在编写训练手册，依据的是委员会第八届会议在 2000 年 9 月 1 日通过的五天训练课程大纲（CLCS/24）。该课程提供划定 200 海里以外大陆架外部界限以及编写沿海国提交大陆架界限委员会的划界案方面的训练。
6. 训练手册是根据《委员会科学和技术准则》编写的综合文件。手册包括导言和三十个模块，模块中包括讲座和实验。

训练手册导言阐述手册的缘由、框架和目标。

模块 1：第七十六条的简介（第一部分）。该模块回顾大陆架法律制度在国际法中的起源和发展，阐述大陆架的法律地位和《海洋法公约》规定的国家权利和义务，并简要介绍大陆边、大陆架、大陆坡和海隆的科学概念。

模块 2：第七十六条的简介（第二部分）。该模块评述第七十六条第 1 至 3 款，描述为执行第七十六条而必须确定的基本地形（例如大陆坡脚），介绍四项规则及其适用，说明根据《公约》规定对各类海底隆起进行分类的后果，评述第七十六条第 4 至 10 款，并介绍从属权利检验。

模块 3：大陆架界限委员会科学和技术准则的简介。该模块介绍《委员会科学和技术准则》的宗旨，综述准则的内容，描述并详细说明第七十六条规定的大地测量、地质、地球物理和水文学方法。使用这些方法，是为了根据大陆坡脚的确定、沉积厚度和海底隆起类型等标准，划定大陆架外部界限。

模块 4：委员会工作方式。该模块介绍委员会及其小组委员会在审议划界案和编写小组委员会对委员会的建议和委员会对沿海国的建议时遵循的内部流程，说明沿海国在委员会提出建议后可以采取的行动。

模块 5：提交委员会的划界案的数据要求。该模块说明提交委员会的划界案的结构，以及可用于支持划界案的大地测量、地质、地球物理和水文测量数据及资料。

模块 6：划界示范。这是在实验室进行的实习，目的是演示第七十六条规定的四项规则的适用。这是一次动手练习，以确保对第七十六条的一般原则有充分理解。

模块 7：大地测量法一。该模块阐述单位定义、参考系和坐标变换，说明数据来源和定位法，并强调进行误差估计的必要性。

模块 8：大地测量法二。该模块介绍基线的大地测量定义，说明第七十六条使用的两种确定距离的方法：弧线包络法和轨迹平行法及其置信区。

模块 9：水文测量法一。该模块说明数据来源，介绍单波束、多波束回声测深，干扰声纳测深，地震测深等水文回声测量法。

模块 10：水文测量法二。该模块说明低潮线和潮汐基准面转换的概念，介绍海图的编绘和海洋制图学，说明各种等值线绘制法，特别是 2 500 米等深线的划定，并描述等深线和海岸线的分形特性。

模块 11：大地测量和水文测量实验室。这是在实验室进行的实习，目的是确定根据大地测量法和水文测量法得出的各种外部界限及其误差评估。该模块含括等值线绘制法和置信区的确定等专题。

模块 12：最大坡度变化一。该模块说明数据来源，介绍二维和三维数字测深模型及其误差估计。

模块 13：最大坡度变化二。该模块阐述测深剖面 and 测深面滤波和圆滑的定义，介绍各种方法及在应用上的优缺点。

模块 14：最大坡度变化三。该模块阐述高阶分析导数和数字导数的定义，介绍大陆坡脚的二维和三维估计的性质和价值及其误差估计。

模块 15：排除一般规则的相反证据一。该模块介绍将世界各地的大陆边分成会聚型、离散型和剪切型等三种主要类型的科学分类法，并较详尽地描述三种会聚型大陆边：增生型、弱增生或非增生型和消亡型。

模块 16：排除一般规则的相反证据二。该模块较详细地介绍剪切型大陆边以及断裂非火山边和断裂火山边等离散型大陆边，评述第七十六条第 4 款(b)项，并就利用排除一般规则的相反证据、确定大陆坡脚的问题，介绍相关的地质和地球物理证据。模块 15 和 16 对不同类型大陆边的描述也考虑到适用于模块 19 和 27 的问题。

模块 17 : 排除一般规则的相反证据三。该模块讨论如何在会聚型、离散型和剪切型等不同类型大陆边根据排除一般规则的相反证据确定大陆坡脚，并说明会对每一具体情况的支持证据作出的考虑和讨论。

模块 18 : 大陆坡脚实验室。该模块以实习的形式总结各项原则，练习内容是根据最大坡度变化和排除一般规则的相反证据确定大陆坡脚。

模块 19 : 沉积厚度一。该模块通过对沉积过程和大陆边沉积学的简介提出问题，给出沉积厚度定义和说明基本要求，介绍相关地球物理技术和资料，例如地震反射和折射，以及重力和磁力数据，重点说明数据解释和测绘的作用，并讨论最低限度的数据收集范围的问题。

模块 20 : 沉积厚度二。该模块说明进行深度转换和确定沉积厚度的程序，回顾地震速度的理论和应用、地震数据的深度转换以及重力和磁力数据的反演，并演示如何最适当地选定 1% 的最外定点。

模块 21 : 沉积厚度三。该模块分析各种海底地形和声波基底面的沉积分布误差估计，讨论对数据准确性的分析、误差幅度的计算以及变换为地图等问题。

模块 22 : 项目规划一。该模块讨论汇集所有现有数据的需要和程序，以及可能发现需要新数据的情况和不同的数据类型，并建议测量工作的规划方法。

模块 23 : 项目规划二。该模块分析所需服务、数据的取得和处理，讨论内部设备和训练的分析程序、招标程序以及项目管理和监测。

模块 24 : 沉积厚度实验室。这是一次实习，目的是复习整个沉积厚度公式，包括制订规划，以最适当方式获取新数据，用以确定沉积厚度并选取最外定点。练习内容包括地震解释、基底的界定、深度转换剖面图和对其不确定性/不准确性的分析，以及根据剖面分析和计算确定沉积厚度公式线及其置信区。

模块 25 : 国家桌面研究一。该模块演示如何搜寻和收集现有数据，讨论测深图、大陆坡脚草图、2 500 米等深线图和沉积厚度图等基本地图的绘制。

模块 26 : 国家桌面研究二。该模块说明以何种程序来确定是否及何时需要新数据以及数据的类型，并说明在确定有此需要后，采用何种程序确定费用估计数，以及如何编写提交国家的建议。

模块 27 : 海底隆起。该模块评述第七十六条第 3 和第 6 款，介绍海底隆起的类型，阐述按照第七十六条将海底隆起定性为海底高地、海底洋脊和洋脊的后果。

模块 28 : 划定外部界限。该模块评述第七十六条第 4、第 5 和第 7 款，描述公式线和制约线，讨论划定最大距离 60 海里线，以确定大陆架外部界限的方法。

模块 29 :划界案大纲。该模块介绍一国从答复是否具有划定 200 海里以外大陆架外部界限的权利的初步问题到确定外部界限的流程，指出进行国家桌面研究并汇编科学和技术数据可以是一个战略行动计划，说明委员会协助沿海国的作用，并强调有必要进行成本效益分析。

模块 30 :编写划界案。该模块将桌面研究的结束作为编写划界案的开始，强调精心规划桌面研究，以其作为编写提交委员会的划界案的第一步的好处，突出说明以执行摘要、主要案文和佐证数据为基础的结构存在何种好处。

参考资料

Astiz, O.、Carrera, G.、Juracic, M. 和 Srinivasan, K. R. , 2000 年。“大陆架界限委员会科学和技术准则”，2000 年 5 月 1 日举行的大陆架界限委员会公开会议，公开会议的报告，CLCS/26。

Betah, S. 和 Chan Chim Yuk, A. , 2000 年。“大陆架界限委员会工作方式”，2000 年 5 月 1 日举行的大陆架界限委员会公开会议，公开会议的报告，CLCS/26。

Brekke, H. , 1999 年。“沉积厚度的不确定性和误差”，国际水文局在摩纳哥举行的划定和确定海洋界限技术问题（包括《海洋法公约》第七十六条的问题）国际会议的会议记录，第 42-59 页。

Brekke, H. , 2000 年。“联合国海洋法公约与大陆架外部界限的划定”，2000 年 5 月 1 日举行的大陆架界限委员会公开会议，公开会议的报告，CLCS/26。

Carrera, G. , 1999 年。“海底糙度对扩展大陆架外部界限位置的影响”，国际水文局在摩纳哥举行的划定和确定海洋界限技术问题（包括《海洋法公约》第七十六条的问题）国际会议的会议记录，第 78-102 页。

Carrera, G. 和 Albuquerque, A. , 2000 年。“编写提交大陆架界限委员会的划界案的大纲”，2000 年 5 月 1 日举行的大陆架界限委员会公开会议，公开会议的报告，CLCS/26。

CLCS/L. 3. “大陆架界限委员会工作方式”，1997 年 9 月 12 日。

CLCS/11. “大陆架界限委员会科学和技术准则”，1999 年 5 月 13 日。

CLCS/11/Add.1 和 Corr. 1. “大陆架界限委员会科学和技术准则。委员会第六届会议在 1999 年 9 月 3 日通过的准则附件二至四”，1999 年 9 月 3 日。

CLCS/22. “编写沿海国向大陆架界限委员会提交的划界案的基本流程图”，2000 年 5 月 5 日。

Hinz, K., 1999 年。“世界各地大陆边概览”，国际水文局在摩纳哥举行的划定和确定海洋界限技术问题（包括海洋法公约第七十六条的问题）国际会议的会议记录，第 20-33 页。

Lamont, I., 1999 年。“拟订新西兰主张的大陆架：初步工作”，国际水文局在摩纳哥举行的划定和确定海洋界限技术问题（包括《海洋法公约》第七十六条的问题）国际会议的会议记录，第 34-41 页。

联合国，1989 年。《基线：国内立法，附示意地图》。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 E. 89. V. 10。海洋事务和海洋法司编写。

联合国，1993 年。《大陆架的定义》。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 E. 93. V. 19。海洋事务和海洋法司编写。

联合国，1997 年。《大陆架界限委员会：委员会的作用和在评价沿海国划界案方面的科学和技术需要》，SPLOS/CLCS/INF/1，1996 年 6 月 10 日。
